



iPhone 信息

《iPhone 使用手册》使用 iPhone 前请先查看使用手册。请访问 help.apple.com/iphone。若要在 iPhone 上查看使用手册，请使用 Safari 书签。或者，从 iBooks Store 下载使用手册（可用时）。保留备用。

安全和操作 请参阅《iPhone 使用手册》中的“安全、操作与支持”部分。

暴露在射频能量中 在 iPhone 上，前往“设置”>“通用”>“关于本机”>“法律信息”>“RF 暴露”。或访问 www.apple.com/legal/rfexposure。

型号: A1691	CMIIT ID: 2015CJ4633 本产品电磁辐射比吸收率 (SAR) 最大值为 0.444 W/kg，符合国家标准 GB21288-2007 的要求。
-----------	--

型号: A1700	CMIIT ID: 2015CJ2932 本产品电磁辐射比吸收率 (SAR) 最大值为 0.704 W/kg，符合国家标准 GB21288-2007 的要求。
-----------	--

型号: A1589	CMIIT ID: 2014CJ9410 本产品电磁辐射比吸收率 (SAR) 最大值为 0.389 W/kg，符合国家标准 GB21288-2007 的要求。
-----------	--

型号: A1586	CMIIT ID: 2014CJ9409 本产品电磁辐射比吸收率 (SAR) 最大值为 0.726 W/kg，符合国家标准 GB21288-2007 的要求。
-----------	--

电池 请勿尝试自行更换 iPhone 电池。您可能会损坏电池，从而导致过热、火灾和人身伤害。iPhone 的锂离子电池应由 Apple 或授权服务商提供相关服务或进行回收，它必须和家庭垃圾分开回收或处理。请按照当地的环保法规来处理电池。有关 Apple 锂离子电池和电池的相关服务与循环利用的信息，请访问 www.apple.com/cn/batteries/service-and-recycling。

注意 电池只能由 Apple 或 Apple 授权服务商进行更换，用错误型号电池更换会有爆炸危险。

助听器兼容性 (HAC) 请访问 support.apple.com/zh-cn/HT202186，或参阅《iPhone 使用手册》中的“助听器”部分。

避免听力损伤 若要防止可能的听力损伤，请不要长期用高音量听音乐。有关声音和听力的更多信息，请在线访问 www.apple.com/sound，并参阅《iPhone 使用手册》中的“重要安全性信息”部分。

Apple 一年有限保修摘要 Apple 保证所附带的硬件产品和配件，从原先零售购入的日期起一年内，在材料和工艺方面均无瑕疵。Apple 对正常的磨损不作担保，对由事故或滥用造成的损坏也不作担保。若要获取服务，请致电 Apple，或者访问 Apple Store 商店或 Apple 授权服务商，可用的服务选项取决于请求的服务所在的国家或地区，并且可能限制为销售的原始国家和地区。可能需要支付通话费用和国际运费，取决于您的位置。根据 www.apple.com/cn/legal/warranty 和 www.apple.com/cn/support 上提供的有关获取服务的完整条款和详细信息，当您根据本保修政策提交有效的索赔时，Apple 将为您的 iPhone 酌情进行修理、更换或退款。您享有的保修权益是附加在本地消费者法律所提供的权利以外的。当您根据本保修政策提出索赔时，可能需要提供购买凭证的详细信息。

对于澳大利亚的客户：我们的商品所附带的保证不能被排除在澳大利亚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之外。您有权就严重故障要求更换或退款；同时有权就任何其他合理可预见的损失或伤害获得赔偿。如果商品未能达到可接受的质量，但不构成严重故障时，您有权要求修理或更换商品。Apple Pty Ltd, PO Box A2629, Sydney South, NSW 1235。电话：133-622。

对于巴西的客户：您享有的保修权益是附加在本地消费者法律所提供的权利以外的，巴西消费者保护法典/法规所提供的已包括在完整保修政策中的 1 年保修除外。

监管 iPhone 上提供了特定于 iPhone 的监管信息、认证和符合标志。请前往“设置”>“通用”>“监管”。附加监管信息在《iPhone 使用手册》中的“安全、操作与支持”部分。

IC 和 FCC 符合声明 此设备符合加拿大工业部免执照 RSS 标准。此设备符合 FCC 规则第 15 部分中的规范。操作设备须符合以下两个条件：(1) 此设备不会导致有害干扰；(2) 此设备可承受任何外来干扰，包括可能导致非预期操作的干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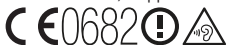
【重要事项】 本产品已经在使用符合标准的外围设备并且在系统组件之间使用屏蔽电缆等条件下证明符合 EMC 规范。必须使用符合标准的外围设备并且在系统组件之间使用屏蔽电缆，才能减小对无线电、电视机以及其他电子设备造成干扰的可能性。

加拿大工业部 ICES-003 符合标签 CAN ICES-3 (B)/NMB-3(B)

欧盟符合声明 Apple Inc. 特此声明，本无线设备符合 R&TTE Directive 的基本要求和相关条款。

《欧盟一致性声明》的副本可通过以下网址访问 www.apple.com/euro/compliance。

Apple 的欧盟代表处为：爱尔兰科克郡霍利希尔工业园 (Hollyhill Industrial Estate), Apple Distribution International。



使用限制 当此设备在 5150 到 5350 MHz 频率范围内操作时，仅限室内使用。

欧盟—处理信息



以上符号表明根据当地的法律和法规，您的产品和/或其电池必须和家庭垃圾分开处理。当此产品的使用寿命到了尽头时，请将它送至当地管理部门指定的收集点。处理您的产品和/或其电池时，分开收集和回收将有助于节约自然资源，并确保以保护人类健康和环境的方式进行回收。

保留备用

© 2016 Apple Inc. 保留一切权利。Apple、苹果、Apple 标志、iPhone 和 Safari 是 Apple Inc. 在美国及其他国家和地区注册的商标。Apple Store 是 Apple Inc. 在美国及其他国家和地区注册的服务标记。iBooks Store 是 Apple Inc. 的服务标记。Printed in XXXX.
CH034-01552-B